

# 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函

本會地址：400 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  
420 台中市豐原區育才街 30 號 7 樓  
電話：(04)2222-1991(04)2526-4783  
傳真：(04)2224-5203(04)2526-3334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大臺中建師字第 537 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  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為健全臺中市建築管理制度、提昇建造執照簽證品質，自民國 107 年 11 月 1 日起，凡建築師簽證案件至本會掛號時，一律開立委託審查或協助檢查繳費單，並由本會排程審查或檢查；申請人並得自行選擇其中一種作業方式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7 年 8 月 7 日公告委託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辦理「臺中市建造執照、雜項執照、變更設計委託審查作業」及本會第一屆第二十次理事會會議紀錄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台東縣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 
副本：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

鄭明裕

收文	107.10.03	日	第 830 號
承辦人	秘書	主任委員	財務常務理事